

(21)申請案號：100133197

(22)申請日：中華民國 100 (2011) 年 09 月 15 日

(51)Int. Cl. : **B63B35/73 (2006.01)**

(71)申請人：六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JOY RIDE TECHNOLOGY CO., LTD. (TW)

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三路 20 號

阮家文 (中華民國) (TW)

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三路 20 號

(72)發明人：阮家文 (TW)；廖明鎮 (TW)

(74)代理人：高玉駿；楊祺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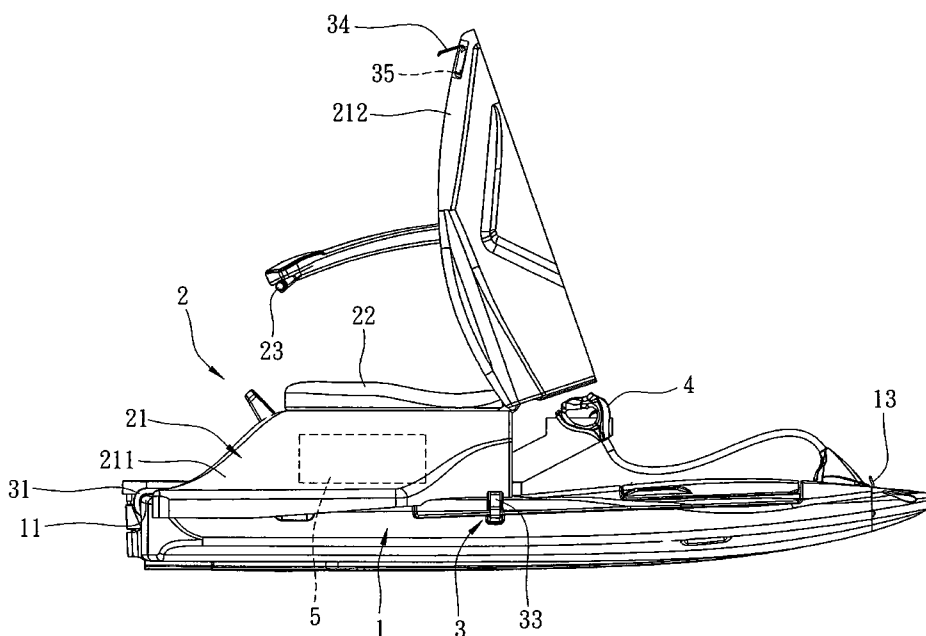
申請實體審查：有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9 項 圖式數：8 共 19 頁

(54)名稱

多功能水上載具

(57)摘要

一種多功能水上載具包含一電動衝浪板、一水上摩托車單元及一固定單元，該水上摩托車單元包括一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上的殼體、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座椅，及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把手，該固定單元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與該車殼單元間，透過該固定單元將該水上摩托車單元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上，讓使用者可以便利地自該電動衝浪板變換為水上摩托車，以對應於不同型態的水上活動，確實可以滿足不同需求，達到節省儲放空間、簡化設備等優點，故確實能達成本發明目的。



1：電動衝浪板

2：水上摩托車單元

3：固定單元

4：油門裝置

5：電池

11：後緣

13：定位環

21：殼體

22：座椅

23：把手

31：後勾件

33：側扣件

34：前勾件

35：前扣件

211：後殼部

212：前殼部

發明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請勿任意更動，※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申請案號： 1 00133197

※申請日： 100.9.15

※IPC 分類： B63B35/33 (2006.01)

一、發明名稱：(中文/英文)

多功能水上載具

二、中文發明摘要：

一種多功能水上載具包含一電動衝浪板、一水上摩托車單元及一固定單元，該水上摩托車單元包括一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上的殼體、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座椅，及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把手，該固定單元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與該車殼單元間，透過該固定單元將該水上摩托車單元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上，讓使用者可以便利地自該電動衝浪板變換為水上摩托車，以對應於不同型態的水上活動，確實可以滿足不同需求，達到節省儲放空間、簡化設備等優點，故確實能達成本發明目的。

三、英文發明摘要：

四、指定代表圖：

(一)本案指定代表圖為：圖 2。

(二)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

1.....	電動衝浪板	23.....	把手
11.....	後緣	3.....	固定單元
13.....	定位環	31.....	後勾件
2.....	水上摩托車單元	33.....	側扣件
21.....	殼體	34.....	前勾件
211.....	後殼部	35.....	前扣件
212.....	前殼部	4.....	油門裝置
22.....	座椅	5.....	電池

五、本案若有化學式時，請揭示最能顯示發明特徵的化學式：

六、發明說明：

【發明所屬之技術領域】

本發明是有關於一種水上載具，特別是指一種多功能水上載具。

【先前技術】

以往的一種水上載具，例如電動衝浪板，是用於供使用者站立於其上來進行水上活動，而要從事其他型態的水上活動時，例如騎乘水上摩托車，就必須更換為水上摩托車。

也就是對應不同型態的水上活動，使用者就必須齊備不同型態的水上載具，才能滿足不同需求，但卻會衍生儲放空間大、設備繁雜等缺失。

因此，一種可以滿足不同需求的多功能水上載具，為目前相關業者的研發目標之一。

【發明內容】

因此，本發明之目的，即在提供一種可以滿足不同需求的多功能水上載具。

於是，本發明多功能水上載具包含一電動衝浪板、一水上摩托車單元，及一固定單元，該水上摩托車單元包括一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上的殼體、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座椅，及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把手，該固定單元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與該車殼單元間。

本發明之功效在於，透過該固定單元將該水上摩托車單元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上，讓使用者可以便利

地自該電動衝浪板變換為水上摩托車，以對應於不同型態的水上活動。

【實施方式】

有關本發明之前述及其他技術內容、特點與功效，在以下配合參考圖式之數個較佳實施例的詳細說明中，將可清楚的呈現。

在本發明被詳細描述之前，要注意的是，在以下的說明內容中，類似的元件是以相同的編號來表示。

參閱圖 1 與圖 2，本發明多功能水上載具之第一較佳實施例包含一電動衝浪板 1、一水上摩托車單元 2、一固定單元 3、一可拆卸地設置於該電動衝浪板 1 上的一油門裝置，及一安裝於水上摩托車單元 2 中的電池 5。

該水上摩托車單元 2 包括一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 1 上的殼體 21、一設置於該殼體 21 上且供使用者乘坐的座椅 22，及一設置於該殼體 21 上且供使用者握持的把手 23，其中，該殼體 21 呈罩蓋狀，該殼體 21 具有一後殼部 211，及一與該後殼部 211 樞接的前殼部 212，而該座椅 22 安裝於該後殼部 211，該把手 23 安裝於該前殼部 212，該電池 5 安裝於該後殼部 211 中。

配合參閱圖 3 與圖 4，該固定單元 3 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 1 與該車殼單元間，該固定單元 3 包括一對設置於該後殼部 211 後方的後勾件 31、一對設置於該後殼部 211 側邊的抵壓件 32、一對分別樞設於該等抵壓件 32 的側扣件 33、一設置於該前殼部 212 前方的的前勾件 34，及一設置於

該前殼部 212 前方的前扣件 35，該電動衝浪板 1 包括一供該對後勾件 31 可拆除地勾設的後緣 11、一對分別供該對側扣件 33 卡扣的定位凸塊 12，及一供該前勾件 34 勾設的定位環 13，該前扣件 35 與該定位環 13 分別位於該前勾件 34 的相反端。

將該水上摩托車單元 2 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 1 上時，先將該水上摩托車單元 2 的後殼部 211 上的後勾件 31 勾設於該電動衝浪板 1 的後緣 11，並將扳動該對側扣件 33 使該對抵壓件 32 壓抵於該電動衝浪板 1，且將該對側扣件 33 卡扣於該電動衝浪板 1 的定位凸塊 12，以避免該對側扣件 33 與該電動衝浪板 1 鬆脫，而後相對該後殼部 211 樞轉該前殼部 212，並轉動該前勾件 34 使該前勾件 34 勾設於該電動衝浪板 1 的定位環 13 上，而後將該前扣件 35 卡扣於該前勾件 34 上，以避免該前勾件 34 與該定位環 13 鬆脫。

安裝完成後，透過該水上摩托車單元 2 的把手 23 來控制油門裝置 4，而該電池 5 用於提供該水上摩托車單元 2 有更佳的續航力。

參閱圖 5、圖 6、圖 7 與圖 8，本發明多功能水上載具的第二較佳實施例與該第一較佳實施例構件與組裝方式大致相同，不同處在於該第二較佳實施例中，該殼體 21 呈片板狀，且該殼體 21 還具有一自該後殼部 211 橫向沿伸至該電動衝浪板 1 側邊的側殼部 213，且在本第二較佳實施例中取消電池 5（電池 5 如圖 2 所示）。

該固定單元 3 包括一對設置於該側殼部 213 的側扳手

件 36、一對分別樞設於該等側扳手件 36 的側扣件 33'、一設置於該前殼部 212 前方的前扳手件 37，及一設置於該前扳手件 37 的前扣件 35'，該電動衝浪板 1 包括一對分別供該對側扣件 33' 卡扣的側定位桿 14，及一供該前扣件 35' 卡扣的前定位桿 15。

更進一步說明的是，在安裝狀態時，該前扳手件 37 與該前殼部 212 的樞接點位於該前定位桿件 15 與該前扣件 35' 樞接於該前扳手件 37 的樞接點之間。

綜上所述，透過將該水上摩托車單元 2 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 1 上，讓使用者可以便利地自該電動衝浪板 1 變換為水上摩托車，以對應於不同型態的水上活動，確實可以滿足不同需求，達到節省儲放空間、簡化設備等優點，故確實能達成本發明之目的。

惟以上所述者，僅為本發明之較佳實施例而已，當不能以此限定本發明實施之範圍，即大凡依本發明申請專利範圍及發明說明內容所作之簡單的等效變化與修飾，皆仍屬本發明專利涵蓋之範圍內。

【圖式簡單說明】

圖 1 是立體圖，說明本發明多功能水上載具的第一較佳實施例；

圖 2 是側視圖，說明本第一較佳實施例的一電動衝浪板、一水上摩托車單元及一固定單元；

圖 3 是局部放大側視圖，說明本第一較佳實施例的該固定單元的一前勾件及一前扣件，該電動衝浪板的一定位

環；

圖 4 是局部放大剖視圖，說明本第一較佳實施例的該固定單元的一對抵壓件及一對側扣件，該電動衝浪板的一對定位凸塊；

圖 5 是立體圖，說明本發明多功能水上載具的第二較佳實施例；

圖 6 是側視圖，說明本第二較佳實施例的該電動衝浪板、水上摩托車單元及該固定單元；

圖 7 是局部放大側視圖，說明本第二較佳實施例的該固定單元的一前扳手件及一前扣件，該電動衝浪板的一前定位桿；及

圖 8 是局部放大剖視圖，說明本第二較佳實施例的該固定單元的一對側扳手件及一對側扣件，該電動衝浪板的一對側定位桿。

【主要元件符號說明】

1	電動衝浪板	3	固定單元
11	後緣	31	後勾件
12	定位凸塊	32	抵壓件
13	定位環	33	側扣件
14	側定位桿	33'	側扣件
15	前定位桿	34	前勾件
2	水上摩托車單元	35	前扣件
21	殼體	35'	前扣件
211	後殼部	36	側扳手件
212	前殼部	37	前扳手件
213	側殼部	4	油門裝置
22	座椅	5	電池
23	把手		

七、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多功能水上載具，包含：
 - 一電動衝浪板；
 - 一水上摩托車單元，包括一可拆卸地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上的殼體、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座椅，及一設置於該殼體上的把手；及
 - 一固定單元，安裝於該電動衝浪板與該車殼單元間。
2.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其中，該殼體呈罩蓋狀，該殼體具有一後殼部，及一與該後殼部樞接的前殼部，該座椅安裝於該後殼部，該把手安裝於該前殼部。
3.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其中，該固定單元包括一對設置於該後殼部後方的後勾件、一對設置於該後殼部側邊的抵壓件，及一對分別樞設於該等抵壓件的側扣件，該電動衝浪板包括一供該對後勾件可拆除地勾設的後緣，及一對分別供該對側扣件卡扣的定位凸塊。
4.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其中，該固定單元包括一設置於該前殼部前方的前勾件，及一設置於該前殼部前方的前扣件，該電動衝浪板包括一供該前勾件勾設的定位環，該前扣件與該定位環分別位於該前勾件的相反端。
5.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還包

含一安裝於該水上摩托車單元的後殼部中的電池。

6.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還包含一安裝於該水上摩托車單元中的電池。
7.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2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其中，該殼體呈片板狀，該殼體具有一後殼部、一與該後殼部樞接的前殼部，及一自該後殼部橫向沿伸至該電動衝浪板側邊的側殼部，該座椅安裝於該後殼部，該把手安裝於該前殼部。
8.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7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其中，該固定單元包括一對設置於該後殼部後方的後勾件、一對設置於該側殼部的側扳手件，及一對分別樞設於該等側扳手件的側扣件，該電動衝浪板包括一供該對後勾件可拆除地勾設的後緣，及一對分別供該對側扣件卡扣的側定位桿。
9. 根據申請專利範圍第 7 項所述之多功能水上載具，其中，該固定單元包括一設置於該前殼部前方的前扳手件，及一設置於該前扳手件的前扣件，該電動衝浪板包括一供該前勾件勾設的前定位桿，在安裝狀態時，該前扳手件與該前殼部的樞接點位於該前定位桿件與該前扣件樞接於該前扳手件的樞接點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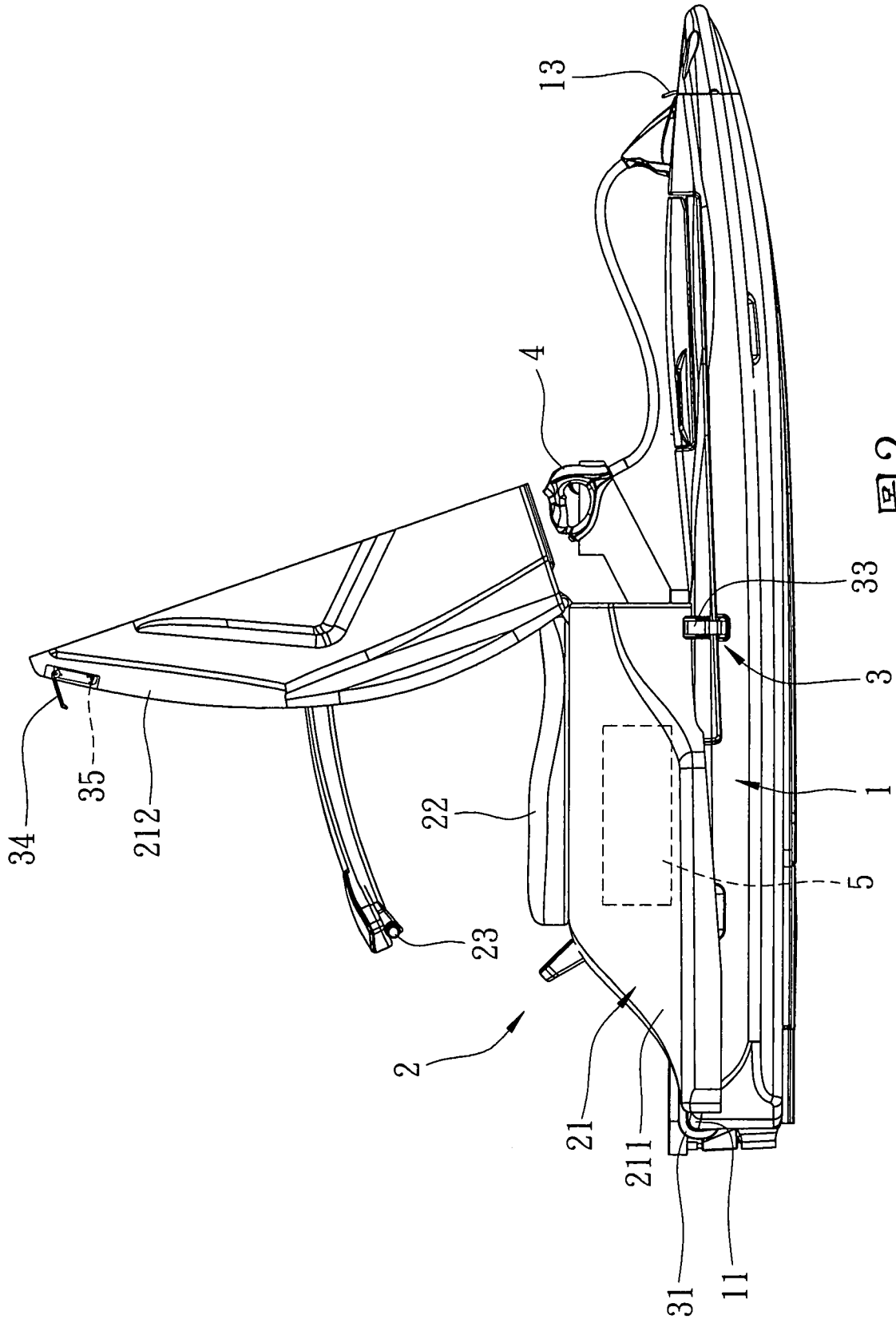


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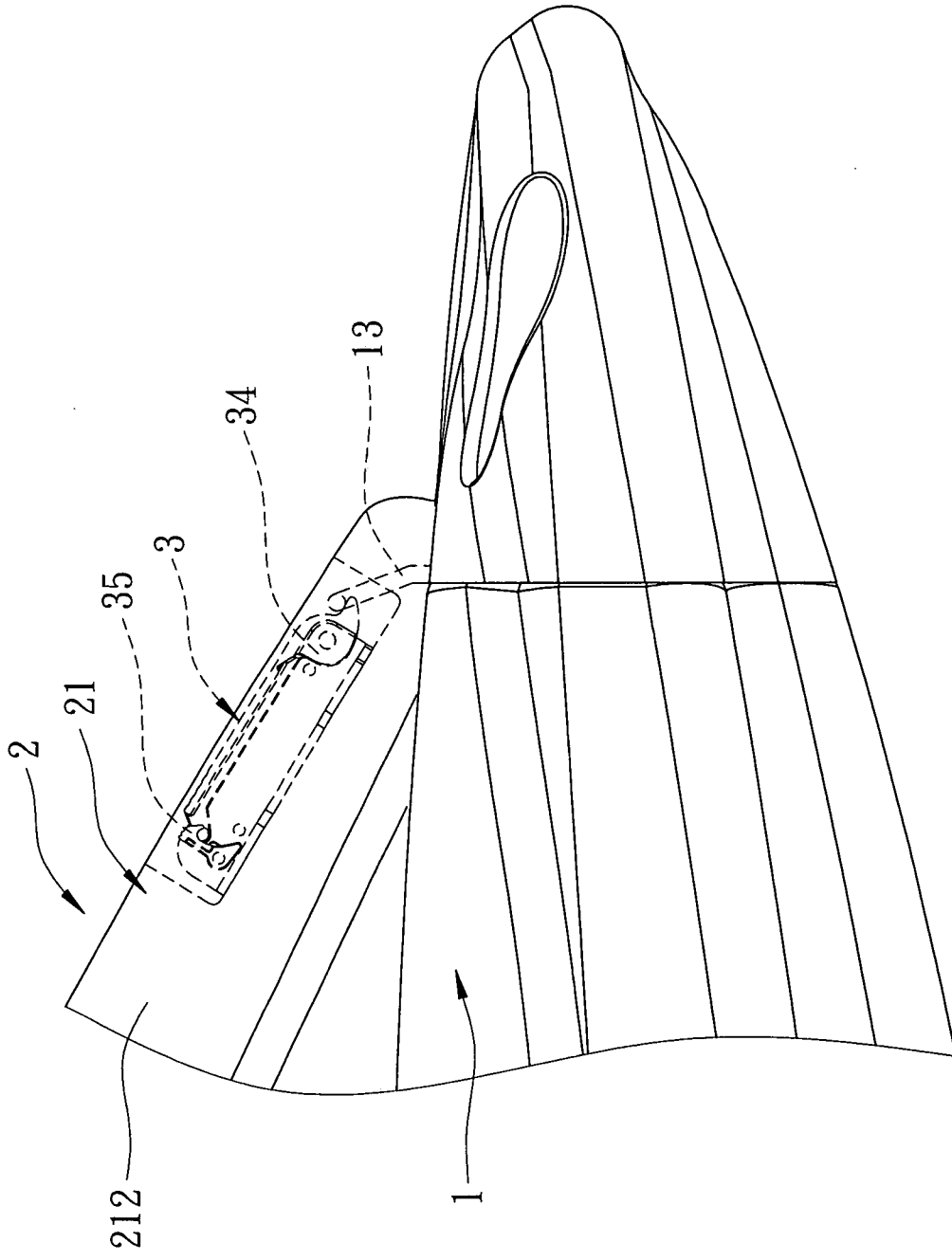


圖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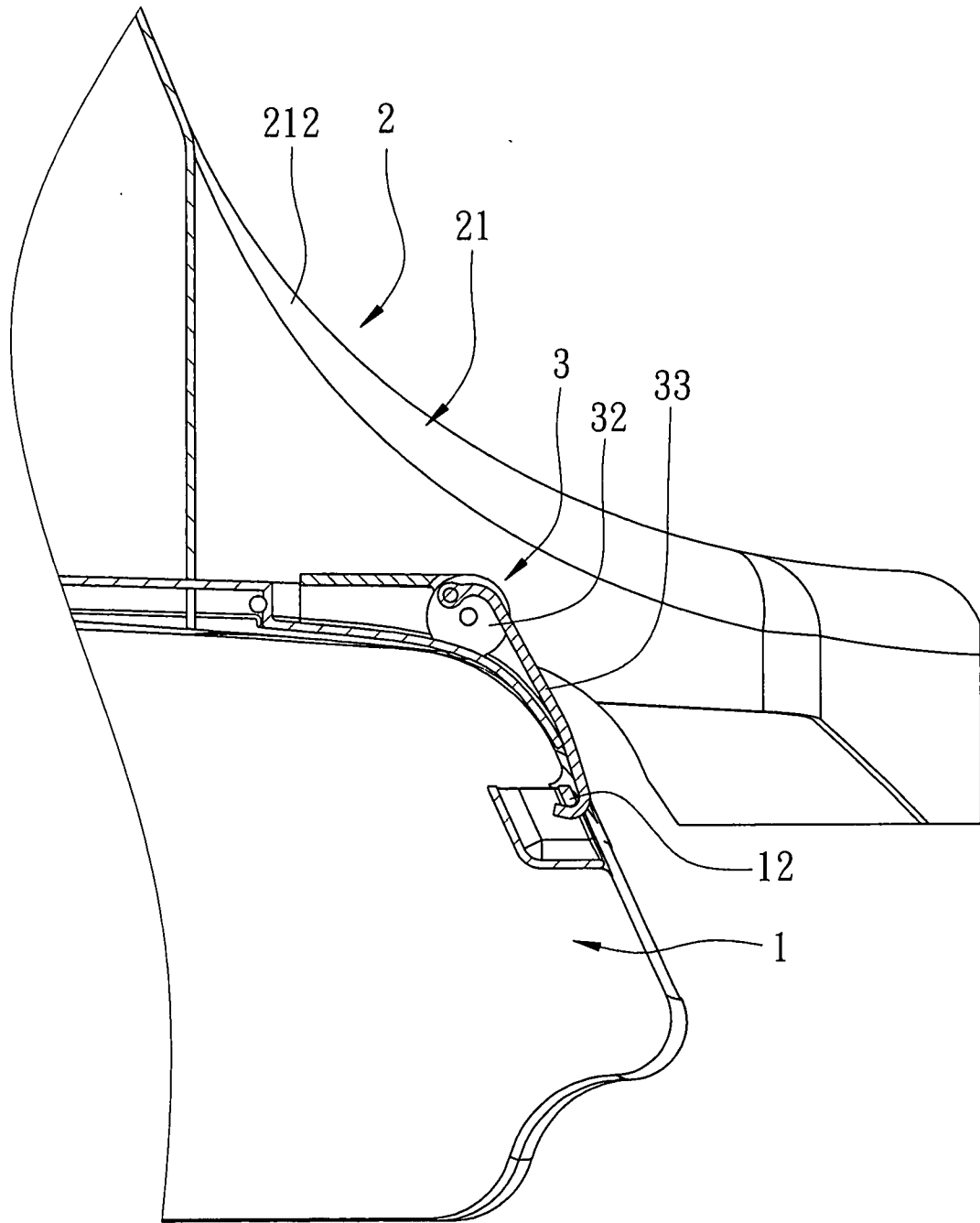


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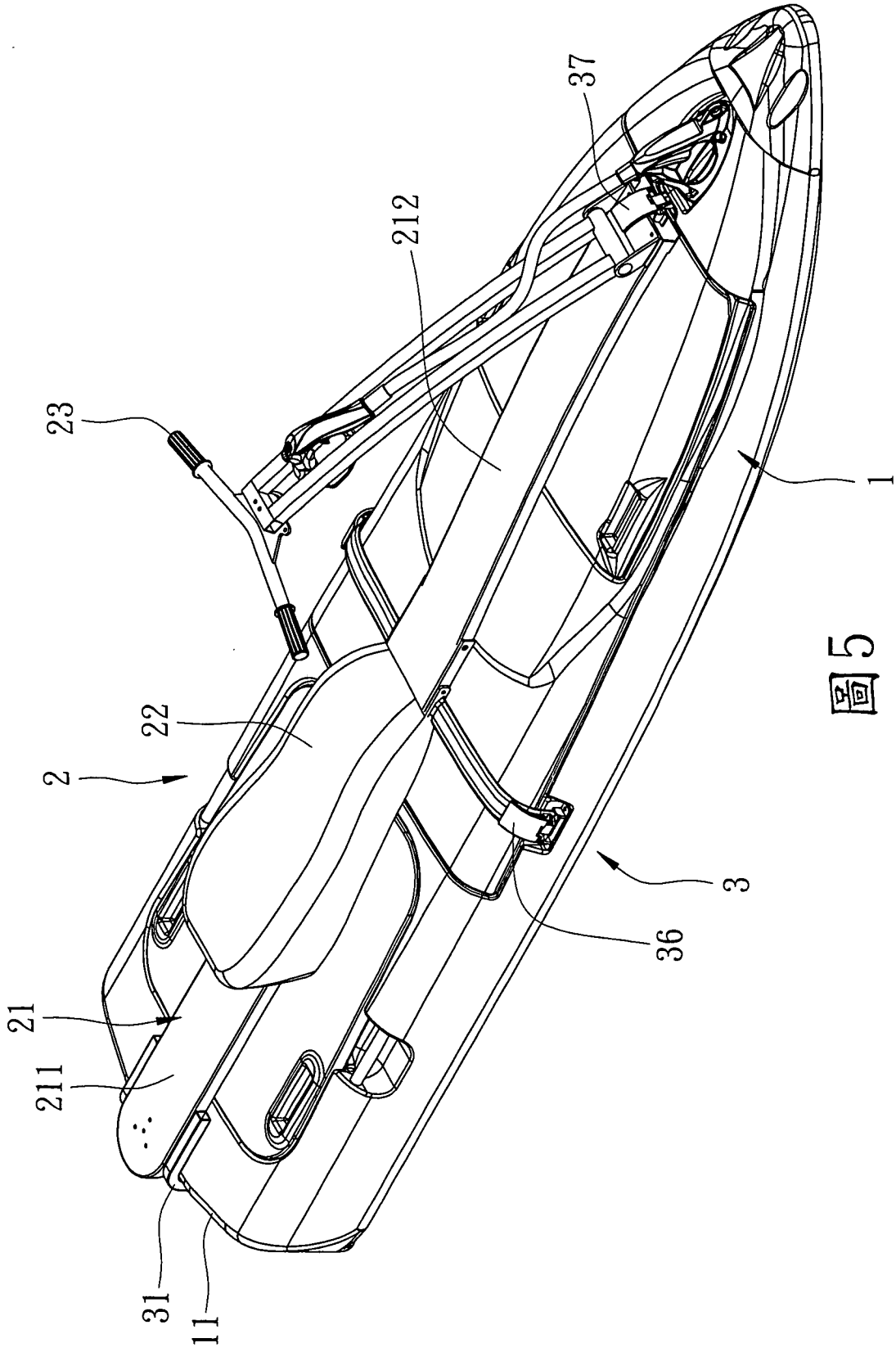


圖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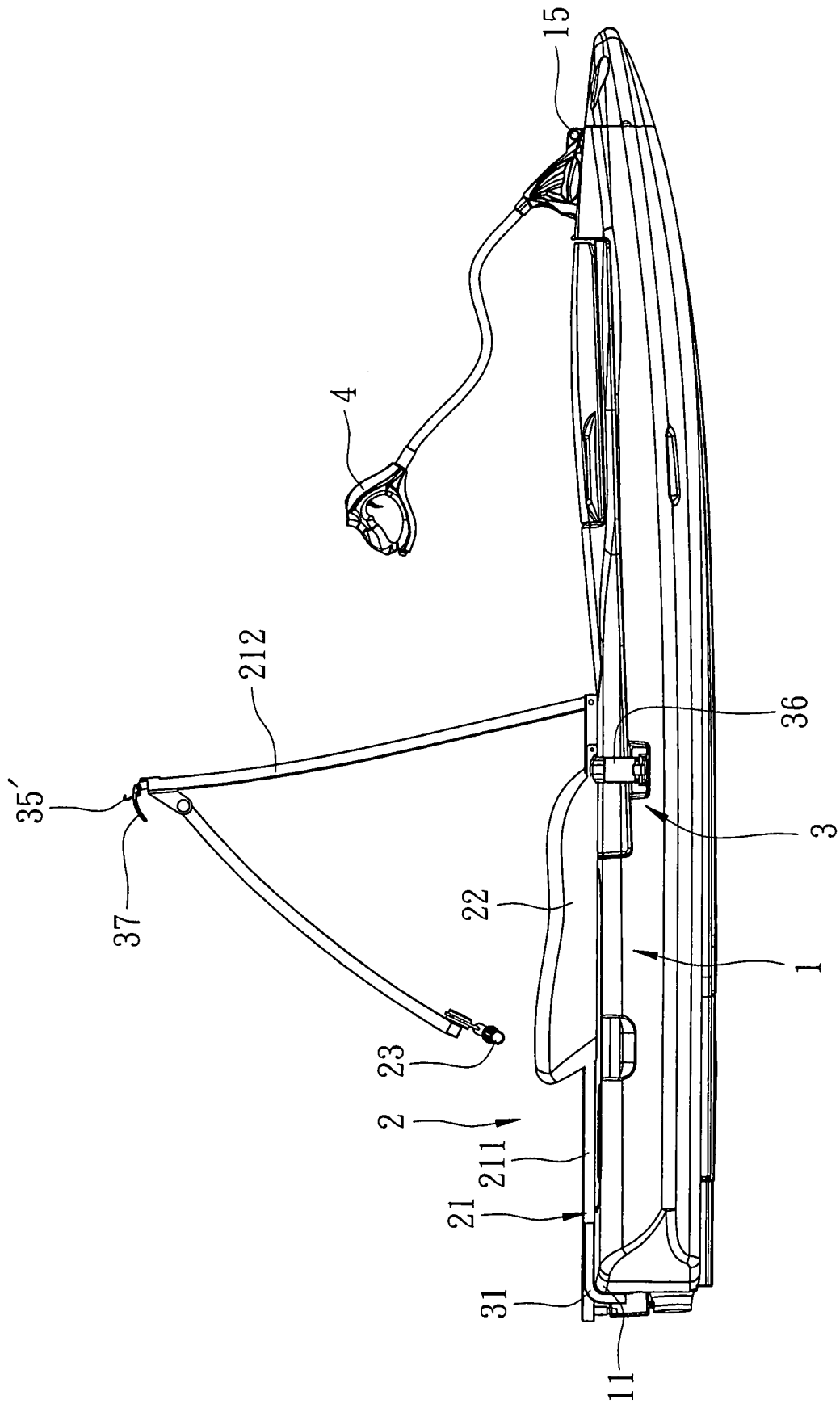


圖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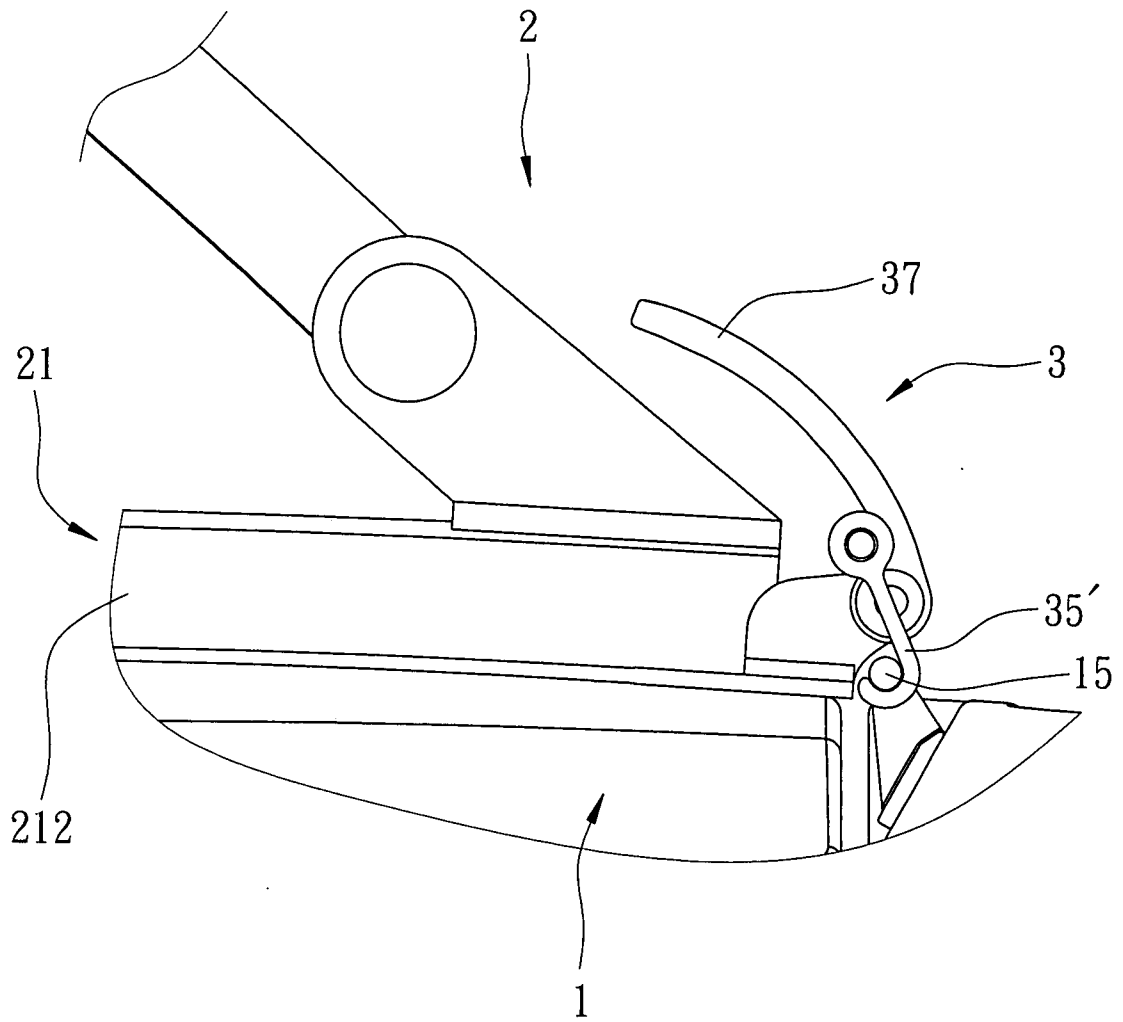


圖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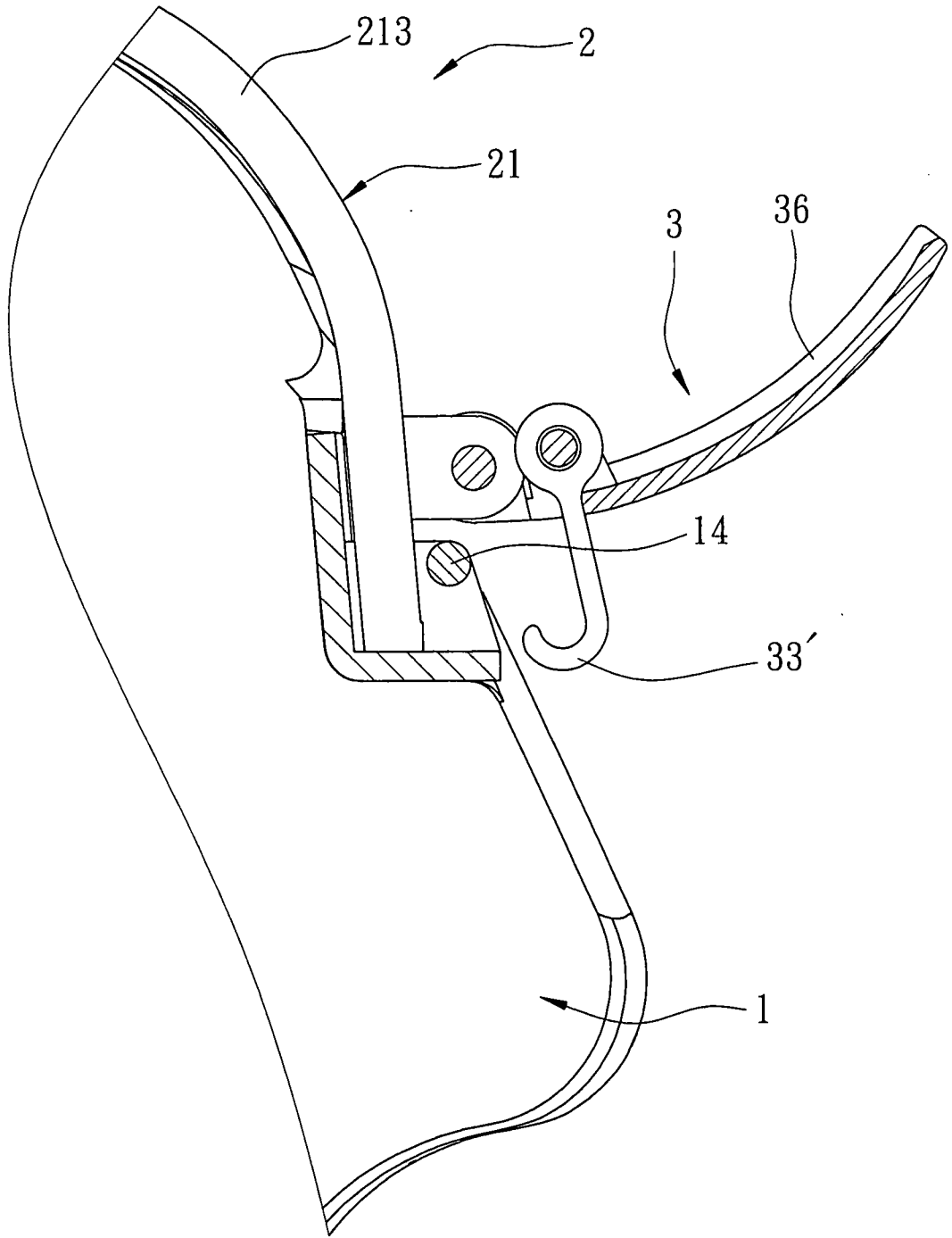


圖8